

附錄三、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及攝錄影監視系統規格、安裝條件及方法

(一) 規範內容：規範水質自動監測設施及攝錄影監視系統安裝條件及方法，工業區下水道宜依下列規定及方法進行設施之設置及校正。

(二) 水溫監測設施之設置及校正

1. 性能規格：

(1) 使用攝氏溫標，量測範圍0 至100 °C(或合適範圍)，刻度需準確至 0.1 °C 。

2. 設置位置：

(1) 採集足量之水樣或於現場將溫度計插入（或置於）水體中，使溫度計感應組件至少能浸在液面下，使溫度達平衡。

(2) 使用倒置式溫度計時，宜將溫度計裝在採樣器的裝置內，採樣時須讓溫度計有足夠的時間浸在水體中，使溫度達平衡。

(3) 使用其他適用於溫度測量之儀器，宜依儀器使用說明操作設置之。

(4) 溫度計設備宜具備保護裝置，避免因潮濕、腐蝕或撞擊而受損

3. 校正週期

宜於每半年至一年內，依設備製造商指定方法定期校正一次。

(三) 氫離子濃度指數 監測設施之設置及校正

1. 性能規格：

(1) 氫離子濃度指數 計宜附有溫度補償裝置。

(2) 氫離子濃度指數 計之電極電位輸出隨溫度而改變，可由溫度補償裝置校正之；水樣之離子平衡隨溫度而變化，測定時宜同時記錄水溫。

(3) 平均誤差宜小於 20 %。

2. 設置位置：

(1) 將氫離子濃度指數計宜插入（或置於）水體中，使電極至少能浸在液面下，並安裝溫度補償裝置。

(2) 使用其他適用於氫離子濃度指數測量之儀器，宜依儀器使用說明操作設置之。

(3) 電極設備宜具備保護裝置，避免因潮濕、腐蝕或撞擊而受損

3. 校正週期及方法

- (1)宜於每半年至一年內，定期校正一次。
- (2)校正方式宜依環檢所公告之水中氫離子濃度指數測定方法之校正程序或設備製造商指定方法辦理之。

(四) 導電度監測設施之設置及校正

1. 性能規格：

- (1)須使用水浴維持在 25 ± 0.5 °C，否則宜校正溫度偏差。
- (2)平均誤差宜小於 20 %。

2. 設置位置：

- (1)導電度監測設施之電極宜，插入（或置於）水體中，使電極至少能浸在液面下
- (2)電極宜具備保護裝置，避免因潮濕、腐蝕或撞擊而受損

3. 校正週期

- (1)宜於每半年至一年內，定期校正一次。
- (2)校正方式宜依環檢所公告之水中導電度測定方法—導電度計法之校正程序或設備製造商指定方法辦理之。

(五) 攝錄影監視系統之設置

1. 性能規格：

解析度宜大於每秒 15 個 640 X 480 個影格(Frame)以上，並以 MPEG 檔案格式儲存。

2. 攝錄影系統之攝影鏡頭，宜安裝位置硬利於拍攝監測設施、放流口，並利用纜線、或數位網路連接錄影設備。

3. 提供 HTTP 影像瀏覽伺服。

- (六) 水質監測設施安裝點得設立於放流池、放流口或放流口附近一定距離承受水體，並得為避免逕流廢水放流口非經常放流廢污水時，造成監測設施之電極因乾燥而受損，設置必要監測水槽，以維持電極功能正常。